联合国

S/PV.6057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三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六〇五七次会议

2008年12月22日星期一上午11时50分举行

纽约

主席:	尤里察先生	(克罗地亚)
成员:	比利时	帕约先生
	布基纳法索	卡凡多先生
	中国	刘振民先生
	哥斯达黎加	乌尔维纳先生
	法国	里佩尔先生
	印度尼西亚	纳塔莱加瓦先生
	意大利	曼托瓦尼先生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达巴希先生
	巴拿马	苏埃斯库姆先生
	俄罗斯联邦	克拉夫琴科先生
	南非	鲁卢梅尼女士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夸瑞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迪卡洛女士
	越南	黄志中先生

议程项目

布隆迪局势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的第四次报告(S/2008/745)

08-66440 (C)



上午 11 时 50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布隆迪局势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的第四次报告(S/2008/745)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布隆迪代表的来信，他在信中要求邀请他参加对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审议。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这位代表参加对该项目的审议，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恩库拉巴加亚先生(布隆迪)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理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摆着文件 S/2008/802，其中载有比利时和法国提交的一项决议草案的文本。成员们面前还有文件 S/2008/745，其中载有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的第四次报告。

我的理解是，安理会现在准备对其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除非有人反对，否则，我现在就将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

比利时、布基纳法索、中国、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法国、印度尼西亚、意大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巴拿马、俄罗斯联邦、南非、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越南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 15 票赞成。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成为第 1858(2008)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

上午 11 时 55 分散会。